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佳县人民政府签署《佳县人民政府 购买有线电视服务项目协议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了让佳县全县乡镇及农村居住集中区域的广大群众能够收听、收看到中、省、市、县四级广播电视节目，本公司与佳县人民政府于 2016 年 9 月 27 日在佳县签署《佳县人民政府购买有线电视服务项目协议书》。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主要合作内容

1、本公司统一规划建设佳县有线广播电视综合网络和传输平台，负责网络覆盖区域内的数字电视用户安装、调试、维护，2017 年底前实现全县有线广播电视综合网络乡镇用户集中区域全覆盖。

2、佳县政府为农村群众家庭向本公司购买有线电视服务，购买期限三年，购买数量不低于 15000 户，以实际接入数量为准。

二、对公司的影响

政府购买是公司利用国家政策、挖掘政府市场，突破农村有线电视业务发展困局的重要举措。佳县民政局、低保办已于 2015 年 8 月开始为全县城市低保户和三无人员 4600 户向本公司购买有线电视服务。本次协议的签订，使佳县政府购买有线电视服务从特殊群体扩大到农村家庭和贫困家庭，是公司借力政府，打好“主业提升战役”，推动政府购买的又一成果，对巩固和发展佳县农村有线电视市场，提升本公司收入具有积极作用。

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9 月 27 日